

证券代码：834954

证券简称：海德龙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3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93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82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0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9,445.29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4,991.05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9,778.85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3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F52.51	批发和零售业
J69	金融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K70	房地产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806.15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102.98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4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694.3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7694.3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40000.00 万元。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锦虎于 1998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 IPO 公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3 年 8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审计报告 2 份。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巫宝才，2006 年 1 月从事审计工作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 年 3 月加入中审亚太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及国企发债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玉婧，于 201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及 39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025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 1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7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公司对其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